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 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 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enqi Technology Limited 如 祺 出 行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80)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業績,連同2024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 財務摘要 | | | |
|--------------------|-----------|-----------|--------|
| | 截至6月30 | 日止六個月 | 同比變動 |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 | (未經審核) | (未經審核) | |
| 收入 | 1,676,467 | 1,037,053 | 61.7 |
| 毛利/(毛損) | 37,438 | (32,445) | 215.4 |
| 經營虧損 | (124,405) | (255,887) | (51.4) |
| 除税前虧損 | (124,917) | (331,634) | (62.3) |
| 期內虧損 | (124,917) | (331,634) | (62.3)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124,917) | (331,634) | (62.3) |
| 每股虧損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 (0.64) | (3.67) | (82.6) |

主要運營概要

下表載列我們的出行服務(包括網約車、Robotaxi及順風車服務)於所示期間的主要運營數據: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交易額(人民幣百萬元) | 2,032.4 | 1,295.9 |
| 訂單量(百萬單) | 73.3 | 48.5 |
| 日訂單量(千單) | 404.9 | 266.7 |
| 每筆訂單的平均交易額(人民幣元) | 27.7 | 26.7 |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 | |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收入 | 3 | 1,676,467 | 1,037,053 |
| 收入成本 | | (1,639,029) | (1,069,498) |
| 毛利/(毛損) | | 37,438 | (32,445) |
| 其他收入 | | 16,236 | 5,304 |
| 銷售及營銷開支 | | (64,969) | (85,877)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48,870) | (63,395) |
| 研發開支 | | (64,186) | (73,524)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 | (122) | (3,890) |
| 其他淨收入/(虧損) | | 68 | (2,060) |
| 經營虧損 | | (124,405) | (255,887) |
| 財務成本 | 4(a) | (512) | (905)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 | _ | (66,290) |
|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 | | (8,552) |
| 除税前虧損 | | (124,917) | (331,634) |
| 所得税 | 5 | |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虧損 | | (124,917) | (331,634) |
| | | | |
| 每股虧損 | 6 | | |
|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元) | | (0.64) | (3.67) |

應付本公司權益股東股息的詳情載於附註11(a)。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期內虧損 | (124,917) | (331,634) |
|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 換算境外業務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兑差額 | (12,823) | (2.256) |
| 投弃 境介采劢 | (12,823) | (3,356)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12,823) | (3,356) |
|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期內總全面收益 | (137,740) | (334,990)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 | | 於2025年 6月30日 | 於2024年 12月31日 |
|------------------|----|--------------------|------------------|
| | 附註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非流動資產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 46,295 | 54,358 |
| 使用權資產 | | 30,619 | 37,236 |
| 無形資產 | | 17,914 | 21,882 |
|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42,094 | 68,846 |
| | | 136,922 | 182,322 |
| 流動資產 | | | |
| 存貨 | _ | 857 | 2,440 |
| 貿易應收款項 | 7 | 20,303 | 28,597 |
|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8 | 199,775 | 148,665 |
| 定期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 506,230 372,170 | 1 016 619 |
| 坑並 及坑並守頂彻 | | | 1,016,618 |
| | | 1,099,335 | 1,196,320 |
| 流動負債 | | | |
| 貿易應付款項 | 9 | 93,112 | 66,838 |
|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10 | 144,662 | 162,252 |
| 貸款及借款 | | 10,007 | 23,026 |
| 合約負債 和任名法 | | 3,792 | 4,370 |
| 租賃負債 | | 5,367 | 5,989 |
| | | 256,940 | 262,475 |
| 淨流動資產 | | 842,395 | 933,845 |
|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 | 979,317 | 1,116,167 |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於2025年6月30日 — 未經審核 (以人民幣列示)

| | 附註 |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
|----------------------|----|--------------------------|---------------------------|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 6,907 | 9,866 |
| | | 6,907 | 9,866 |
| 淨資產 | | 972,410 | 1,106,301 |
| 資本及儲備 | 11 | | |
| 股本 | | 688 | 688 |
| 儲備 | | 971,722 | 1,105,613 |
| 總權益 | | 972,410 | 1,106,301 |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非另有註明,否則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及編製基準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4月3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2024年7月10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包括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 從事出行服務、技術服務以及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

中期財務報告乃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其於2025年8月26日獲准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2025年的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任何會計政策變動的詳情載於附註2。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年初至今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的呈報金額。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取的解釋附註。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2024年年度財務報表以來的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要的事件及交易的說明。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的全份財務報表的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乃未經審核,惟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 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2 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在本會計期間的中期財務報告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外匯匯率變動的影響 — 缺乏可兑換性」。由於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外幣不可兑換為另一種貨幣的外幣交易,因此該修訂本對中期報告並無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應用任何於本會計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3 收入及分部報告

(a) 收入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在中國提供出行服務、提供技術服務以及從事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 收入分類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2024年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按業務線分類

出行服務業務

| — 網約車服務 | 1,635,795 | 878,514 |
|--------------------|-----------|-----------|
| — 其他(i) | 560 | 549 |
| | 1,636,355 | 879,063 |
| 技術服務業務 | 26,828 | 8,740 |
|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ii) | 13,284 | 149,250 |
| | 1,676,467 | 1,037,053 |
| 按收入確認時間劃分的客戶合約收入分類 | | |
| 某一時點 | 1,649,639 | 1,028,313 |
| 隨時間 | 26,828 | 8,740 |
| | 1,676,467 | 1,037,053 |

附註:

- (i) 其他主要包括Robotaxi服務以及推廣及營銷服務。
- (ii)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包括銷售車輛、提供維修保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銷售車輛的收入為人民幣1,71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3,851,000元)。

(b)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業務線管理其業務。本集團呈列以下三個可報告分部,其方式與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進行內部報告資料的方式一致:

可報告分部 經營

出行服務業務 提供網約車服務、Robotaxi服務、順風車服務及其他

相關服務

技術服務業務 提供技術服務

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銷售車輛,提供維修保養服務及其他相關服務

(i)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主要根據各可報告分部的收入、利潤/(虧損)及重大非現金項目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概無向本集團最高行政管理人員提供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因彼等並無使用該等資料分配資源至可報告分部或評估可報告分部的表現。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 | 出行 服務業務 <i>人民幣千元</i> | 技術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 車隊銷售及 維修業務 人民幣千元 | 總計 人民幣千元 |
|---|----------------------------|---------------------|------------------------|--------------------------|
| 外部收入 | 1,636,355 | 26,828 | 13,284 | 1,676,467 |
| 分部收入 除税前分部(虧損)/利潤 | 1,636,355 (91,261) | 26,828 893 | 13,284 1,121 | 1,676,467 (89,247)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財務成本 折舊及攤銷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417 (421) (17,063) | | 150 (91) (1,122) | 567 (512) (19,160) |
| 一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 虧損 | (122) | _ | _ | (122) |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ii)

| | 出行 | 技術 | 車隊銷售及 | |
|--|----------------|----------|-----------------------|-----------------|
| | 服務業務 | 服務業務 | 維修業務 | 總計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外部收入 | 879,063 | 8,740 | 149,250 | 1,037,053 |
| 分部收入 | 879,063 | 8,740 | 149,250 | 1,037,053 |
| 除税前分部(虧損)/利潤 | (196,670) | 1,422 | 1,851 | (193,397)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4,464 | _ | 79 | 4,543 |
| 財務成本 | (905) | _ | _ | (905) |
| 折舊及攤銷 | (19,971) | (927) | (2,137) | (23,035) |
|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 | , , | | , , |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転提 | (2.800) | | | (2,000) |
| 虧損 | (3,890) | _ | _ | (3,890) |
| 一 一名股東豁免出行服務平台的 服務成本 | (2,814) | _ | _ | (2,814) |
| 可報告分部收入與除税前分部虧抗 | 胃的對應 | | | |
| A IN H SA DE DES ESSENTIAL DE RAIS DE LIEU E | as his my rips | -1-1 | N 天 と日 40 日 J |). <i>I</i> s s |
| | | 作 | 战至6月30日止力 2027年 | |
| | | 人员 | 2025年 2 <i>幣千元</i> |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
| | | | | |
| i. 收入 | | | | |
| 總分部收入 | | 1 | ,676,467 | 1,037,053 |
| 綜合收入 | | 1 | ,676,467 | 1,037,053 |
| | | | | |
| ii. 除税前虧損 | | | | |
| 除税前分部虧損 | | | (89,247) | (193,397) |
| 未分配金額: | | | | |
| — 一般及行政開支 | | | (48,870) | (63,395) |
| —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 | | 13,200 | _ |
|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 | | | _ | (66,290) |
| 一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 | 的賬面值變動 | | | (8,552) |
| 除税前綜合虧損 | | (| (124,917) | (331,634) |
| | | | | |

(iii)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而本集團的收入全部來自中國業務。

4 除税前虧損

(b)

除税前虧損經扣除 /(計入)以下各項:

(a) 財務成本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2025年 |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貸款及其他借款利息 | 176 | 459 | |
| 租賃負債利息 | 336 | 446 | |
| | 512 | 905 | |
| 其他項目 | | | |
| | 截至6月30日 | 止六個月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 無形資產攤銷 | 4,285 | 4,236 | |
| 折舊 | | | |
| — 物業、廠房及設備 | 8,877 | 11,398 | |
| 一使用權資產 | 5,998 | 7,401 | |
| | 14,875 | 18,799 | |
| 匯兑收益 | (2,912) | (860) | |
| 研發成本(i) | 64,186 | 73,524 | |
| 存貨成本 | 6,472 | 137,427 | |

(i)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開支(包括員工成本、攤銷及折舊開支)為人民幣48,896,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59,646,000元),該金額亦計入上文單獨披露的相關總額中。

5 所得税

所得税開支按報告期內的除税前虧損乘以管理層對整個財政年度的預期年度所得税率的最佳估計所 釐定的金額確認。按適用税率計算的税項開支與會計虧損的對賬如下: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除税前虧損 | 124,917 | 331,634 |
| 除税前虧損的名義税項,按適用於有關司法管轄區的利潤的 | | |
| 税率計算 | 34,645 | 62,900 |
| 不可扣減開支的税務影響 | (877) | (726) |
| 研發成本加計扣除的税務影響(iv) | 16,047 | 17,505 |
| 未確認税項虧損及暫時性差額的影響 | (50,214) | (79,840) |
| 未動用税項虧損的使用 | 314 | _ |
| 其他 | 85 | 161 |
| 實際税項開支 | | _ |

附註:

- (i)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無須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 任何所得稅。
- (ii) 根據現行香港税務條例,本公司的香港子公司須就其在香港經營產生的應課税收入按16.5%的 税率繳納香港利得税。於2018年引入的利得稅兩級制規定,公司所賺取的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利 潤將按現行稅率的一半(8.25%)徵稅,而餘下利潤將繼續按16.5%徵稅。
- (iii)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本集團的中國子公司須繳納25%的中國法定所得稅。
- (iv)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法規,所產生的合資格研發開支的額外100%可從應課稅收入中扣除。

6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人民幣124,917,000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0,498,000元)及196,556,110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90,000,000股)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2025年 | 2024年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本公司全部權益股東應佔虧損減: | (124,917) | (331,634) |
| 分配予未歸屬受限制股份持有人的應佔虧損 | | 1,136 |
| 本公司普通股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 (124,917) | (330,498) |
|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 |
| | 截至6月30日1 | 止六個月 |
| | 2025年 | 2024年 |
| 於1月1日的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196,343,994 | 90,190,000 |
| 於1月1日已歸屬及未繳足的受限制股份 | 182,190 | _ |
| 於1月1日已繳足但未歸屬的受限制股份的影響 | _ | (190,000) |
| 行使購股權的影響 | 29,926 | |
| 於6月30日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 196,556,110 | 90,000,000 |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股份激勵計劃發行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以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並無計入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中,原因為其影響具有反攤薄作用。因此,截至2025年及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虧損與每股攤薄虧損並無差異。

7 貿易應收款項

於2025年於2024年6月30日12月31日人民幣千元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0,303 28,597

預期所有貿易應收款項將於一年內收回。

賬齡分析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及扣除虧損撥備)如下:

| | 於2025年 6月30日 | 於2024年 12月31日 |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0至30天 | 9,177 | 11,080 |
| 31至60天 | 3,071 | 5,112 |
| 61至180天 | 3,792 | 5,915 |
| 180天以上 | 4,263 | 6,490 |
| | 20,303 | 28,597 |

本集團就不同收入流向其客戶授出信貸期。就個人乘客而言,本集團要求在行程結束時實時結算。 就企業客戶而言,本集團通常授予30天以內的信貸期。就車隊銷售及維修業務而言,本集團一般要 求在交付貨物前就銷售車輛預付款項,並就提供維修保養服務授予20至30天的信貸期。

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 | 於2025年 | 於2024年 |
|----------------------------|---------|---------|
| | 6月30日 | 12月31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預付款項 | 95,861 | 78,400 |
| 可收回增值税 | 21,375 | 17,257 |
| 按金 | 2,382 | 2,426 |
| 應收在線支付平台款項 | 32,146 | 14,368 |
| 應收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代表本集團收取)的乘車服務費 | | |
| 款項 | 37,766 | 23,134 |
| 應收車輛供應商採購返利款項 | 8,215 | 8,211 |
| 其他 | 2,030 | 4,869 |
| <u> </u> | 199,775 | 148,665 |

預付款項主要包括Robotaxi自動駕駛安全員的服務成本及廣告服務的預付款項。

9 貿易應付款項

截至各報告期末,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基於發票日期)如下:

| | 於2025年 | 於2024年 |
|--------|--------|--------|
| | 6月30日 | 12月31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0至30天 | 86,916 | 58,453 |
| 31至60天 | 1,256 | 1,563 |
| 61至90天 | 88 | 228 |
| 90天以上 | 4,852 | 6,594 |
| | 93,112 | 66,838 |

1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 | 於2025年 | 於2024年 |
|--------------------------|---------|---------|
| | 6月30日 | 12月31日 |
| |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 平台用戶按金 | 3,624 | 3,585 |
| 企業客戶按金 | 3,126 | 3,031 |
| 代表終端用戶的應付款項 | 5,079 | 5,363 |
| 與推廣及營銷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 7,682 | 20,709 |
| 與研發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 33,692 | 25,553 |
| 與信息技術服務開支有關的應付款項 | 20,613 | 20,358 |
| 應計工資及福利 | 25,184 | 30,357 |
| 其他應付税項 | 13,645 | 7,386 |
| 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有關的應付款項 | 10,727 | 18,862 |
| 其他 | 21,290 | 27,048 |
| | 144,662 | 162,252 |

11 資本、儲備及股息

(a) 股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b) 股本

本公司法定股本為240,000美元,分為480,000,000股每股面值0.0005美元之普通股。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如下:

| | 於2025年6月30日 | | 於2024年12月31日 | |
|---------------|-------------|---------|--------------|-------|
| |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金額 | | 金額 |
| | | 人民幣千元 | | 人民幣千元 |
| 已發行及繳足普通股 | 196,381,094 | 688 | 196,343,994 | 688 |
| 已發行但未繳足普通股(i) | 7,732,758 | | 7,769,858 | |
| 總計 | 204,113,852 | 688 | 204,113,852 | 688 |

附註:

(i) 已發行但未繳足普通股已預留用於股份激勵計劃。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37,100股 普通股已獲支付以根據股權激勵計劃行使購股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我們是中國的出行服務公司,主要提供網約車服務。我們服務並連接出行行業的各類參與者,包括乘客、司機、整車製造商、車輛服務提供商及自動駕駛解決方案供應商。我們提供(i)出行服務;(ii)技術服務,主要為AI數據及模型解決方案以及高精地圖;及(iii)為司機及運力加盟商提供全套支持的車隊銷售及維修。

儘管我們於報告期內仍錄得虧損,但我們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持續改善。我們的總收入由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037.1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76.5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網約車交易額增加,我們與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合作的加強,以及地域擴張策略的實施,於2025年6月30日覆蓋中國內地的94個城市。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同期的毛損人民幣32.4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7.4百萬元,此乃由於我們的出行服務毛利持續改善。我們的訂單量由2024年同期的48.5百萬單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73.3百萬單,而我們的日訂單量亦由2024年同期的266.7千單提高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404.9千單。

自2025年6月30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我們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並無重大不利變動,亦無任何事件會對本公告中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造成重大影響。

業務前景

憑藉我們的競爭優勢、我們在主要地區的成功經驗以及我們在Robotaxi運營上的先發優勢,我們將持續優化我們的出行服務平台,為客戶提供一應俱全的服務選項。我們將繼續落實各項業務策略,包括利用我們的成功經驗,將我們在網約車及Robotaxi出行服務市場的版圖拓展至國際規模;實施地域擴張策略,提高網約車運營效率;迭代我們的混合運營模式,即有人駕駛網約車與Robotaxi服務,提供流暢的Robotaxi乘坐體驗;運用數據分析優化運營管理;提高品牌知名度;以及繼續招募及培養人才。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總收入為人民幣1,676.5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1,037.1百萬元增加61.7%。同比增長主要由於我們的出行服務收入增加。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明細,以金額及佔總收入百分比早列。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未經審核)

2024年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 出行服務 | 1,636,355 | 97.6% | 879,063 | 84.8% |
|---------------------|-----------|--------|-----------|--------|
| — 網約車服務 | 1,635,795 | 97.6% | 878,514 | 84.7% |
| — 其他 ⁽¹⁾ | 560 | 0.0% | 549 | 0.1% |
| 技術服務 | 26,828 | 1.6% | 8,740 | 0.8% |
| 車隊銷售及維修 | 13,284 | 0.8% | 149,250 | 14.4% |
| | | | | |
| 總計 | 1,676,467 | 100.0% | 1,037,053 | 100.0% |
| | | | | |

附註(1):其他主要包括(i) Robotaxi服務;(ii)順風車服務;及(iii)營銷及推廣服務。

我們的出行服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9.1百萬元增加86.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6.4百萬元,主要由於網約車服務收入增加。該增加主要由於我們的網約車交易額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8.9百萬元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32.2百萬元,主要由於訂單量由2024年上半年的48.4百萬單增加至2025年上半年的73.3百萬單。

我們的技術服務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7百萬元增加207.0%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6.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設有技術服務的運營策略,並加大了技術服務的銷售及營銷力度。

我們的車隊銷售及維修收入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49.3百萬元減少91.1%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百萬元,主要由於車輛銷售收入減少。

收入成本

我們的收入成本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069.5百萬元增加53.3%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639.0百萬元,主要由於(i)隨著我們的網約車業務增長,司機服務費隨之增加;(ii)技術服務業務增長,導致技術服務成本增加;及(iii)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的成本增加,因為我們透過相互合作的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獲得的訂單量增加,令應付相互合作的第三方出行服務平台的服務費有所增加。

毛利/(毛損)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損人民幣32.4百萬元增加215.4%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毛利人民幣37.4百萬元,而我們的毛利率由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3.1%改善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2.2%。

下表載列於所示期間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毛利/毛損及毛利率明細。

| |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 | | | | |
|---------|-------------|--------|----------|--------|-------|--|
| | 2025年 | | 2024年 | | | |
| | | | (毛損)/ | | (毛損)/ | |
| | 毛利 | 毛利率 | 毛利 | 毛利率 | | |
| | (未經審核) | | (未經審核) | | | |
| | (A | 百分比除外) | | | | |
| 出行服務 | 32,783 | 2.0% | (40,722) | (4.6)% | | |
| 技術服務 | 893 | 3.3% | 1,422 | 16.3% | | |
| 車隊銷售及維修 | 3,762 | 28.3% | 6,855 | 4.6% | | |
| 總計 | 37,438 | 2.2% | (32,445) | (3.1)% | | |

於報告期內,我們整體錄得毛利。儘管中國出行市場競爭加劇,但整體毛利率有所改善,主要由於我們的出行服務毛損率得到改善,主要由於(a)我們於有效提高滲透率後採取更審慎的客戶獎勵政策,導致我們向客戶提供的獎勵減少;及(b)我們向司機提供的獎勵減少,因為我們的車隊銷售及維修為司機提供一系列保養及維修服務,有助優化司機的成本架構,加強彼等對我們平台的信任,加上用戶流量增加帶動訂單量上升,這確保訂單產生的收入足以滿足司機的收入預期,從而消除向司機提供額外獎勵的必要性。

其他收入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6.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5.3百萬元增加206.1%,主要原因為銀行存款利息收入增加。

銷售及營銷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銷售及營銷開支為人民幣65.0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85.9百萬元減少24.3%,主要由於推廣及營銷開支減少,這得益於我們致力實施地域擴張策略,令品牌知名度有所提高。

一般及行政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為人民幣48.9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63.4百萬元減少22.9%,主要由於(i)我們於報告期內就上市及全球發售產生的上市開支減少;(ii)股份支付的付款減少;及(iii)業務擴張帶來規模經濟效益及我們竭力提高運營效率。

研發開支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64.2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73.5百萬元減少12.7%,主要由於(i)研發人員為我們的技術服務作出貢獻,而相關成本計入服務收入;及(ii)我們提升營運效率的工作帶來的效益。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虧損為人民幣0.1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3.9百萬元減少96.9%,主要由於按照整個存續期預期信貸虧損金額計量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減少。

其他淨利潤/(虧損)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其他淨虧損為人民幣2.1百萬元,而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則為其他淨利潤約人民幣0.1百萬元。

財務成本

截至2024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財務成本分別為人民幣0.9百萬元及人民幣0.5百萬元。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錄得虧損人民幣66.3百萬元,主要由於向A輪及B輪投資者發行的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贖回金額出現變動。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為零,乃由於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時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因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錄得虧損人民幣8.6百萬元,主要由於向B輪投資者發放的認股權證及相關貸款的贖回金額出現變動。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該等認股權證已獲行使及相關貸款已予償還。

期內虧損

基於上文所述,我們於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為人民幣124.9百萬元,較 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331.6百萬元減少62.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的綜合財務報表,我們亦採用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規定或據此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認為,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通過消除若干項目的潛在影響,有助於對各期間及公司間的經營表現進行比較。

我們認為,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為投資者及其他人士提供有用的資訊,讓彼等能夠以如同管理層得到幫助的方式了解及評估我們的經營業績。然而,我們呈列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與其他公司所呈列相似名稱的計量未必具有可比性。使用該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作為分析工具存在局限性,亦不應將其視為獨立於或可替代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呈報的經營業績或財務狀況的分析。

我們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定義為通過加回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 賬面值變動、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 及與全球發售有關的上市開支進行調整的期內淨虧損。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為人民幣121.4百萬元,較2024年同期的人民幣242.0百萬元減少49.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5年 2024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淨虧損與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的對賬:

| 期內淨虧損 | (124,917) | (331,634) |
|--|-----------|----------------|
| 加: —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 ⁽¹⁾ | _ | 66,290 |
| —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 ⁽²⁾ | 2.470 | 8,552 |
| —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 ⁽³⁾ — 上市開支 ⁽⁴⁾ | 3,479 | 8,197 6,602 |
| 經調整淨虧損(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 (121,438) | (241,993) |

附註:

- (1)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主要指我們根據融資協議向投資者發行的若干優先股的賬面值變動。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已因上市後自動轉換為我們的股份而由金融負債重新分類為權益。
- (2) 向投資者發行的其他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變動主要指我們就認購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向若干投資者發 行的認股權證及投資者提供的相關貸款的賬面值變動。於上市前,所有認股權證已獲行使及相關貸 款已予償還。
- (3)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指我們就獎勵關鍵僱員產生的非現金僱員福利開支。於任何特定期間, 該等開支預期不會導致日後的現金支出。
- (4) 上市開支主要與全球發售有關。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我們密切監察運營資金水平,審慎檢討未來現金流量需求,並對運營及擴展計劃作出必 要調整,確保我們維持充足的流動資金水平以支持業務運營。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人民幣372.2百萬元及定期存款人民幣506.2百萬元,合共為人民幣878.4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1,016.6百萬元。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以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的銀行現金,以及少量以美元計值的銀行現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為人民幣118.6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00.0百萬元減少。我們於2025年上半年的經營活動所用淨現金乃源自我們的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24.9百萬元,經非現金及非經營項目人民幣6.6百萬元調整,並經運營資金變動進一步調整,主要包括(i)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33.6百萬元;(ii)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26.3百萬元;及(iii)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人民幣9.4百萬元。

債務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日期的債務詳情:

| | 於2025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
|---------------------|------------------------------------|------------------------------------|
| 即期 貸款及借款 租賃負債 | 10,007 5,367 | 23,026 5,989 |
| 非即期 租賃負債 | 6,907 | 9,866 |
| 總計 | 22,281 | 38,881 |

貸款及借款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貸款及借款為人民幣10.0百萬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則為人民幣23.0百萬元。我們的所有銀行借款均為人民幣借款並為固定息率。我們主要將資金用作補充運營資金。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概無任何長期無抵押銀行借款。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 未動用銀行融資為人民幣90.0百萬元。

租賃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確認租賃負債總額人民幣12.3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9百萬元減少。

財務比率

我們的流動比率(按截至同日的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455.8%減少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427.9%,主要由於我們經營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減少。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按截至同日的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由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19.8%增加至截至2025年6月30日的21.3%,主要由於我們經營現金流出導致流動資產減少。

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抵押資產(2024年6月30日:無)。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2025年上半年,我們的資本開支由2024年上半年的人民幣5.8百萬元增加至人民幣10.1 百萬元。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用於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我們的資本承擔主要與訂約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有關。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0.7百萬元,較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資本承擔人民幣0.9百萬元減少。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資本開支或投資計劃。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重大投資以及重大收購及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並無重大投資及/或重大收購或出售子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人力資源

截至2025年6月30日,我們共有396名全職員工,其中大部分位於中國廣東省廣州市。我們通過校園招聘及橫向招聘相結合的方式招聘員工。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福利總額(包括袍金、薪金、津貼、其他福利、酌情花紅、退休計劃供款及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付款)為人民幣89.4百萬元。我們為員工提供有競爭力的薪金、與表現掛鈎的現金花紅及全面福利待遇。我們奉行長期增長策略,持續投資於培訓及團隊建設,以助員工與我們共同成長。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權獎勵計劃,以吸引、挽留及激勵本集團的高級職員、董事及僱員,有關詳情載於招股章程。我們不懈努力,建立一個有利於個人成長的公平工作環境。

上市及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於2024年7月10日,就全球發售而言,30,004,800股股份按每股股份35港元的發售價發行,總現金對價(扣除開支前)約為1,050.2百萬港元。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982.4百萬港元。

下表載列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用途及於2025年6月30日的計劃時間表:

| | 佔總所得款項 淨額的概約 百分比 | 全球發售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截至2025年 1月1日未動用 的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 報告 期內已動用 的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 截至2025年 6月30日的 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 預期悉數動用 餘下所得款項 淨額的時間 |
|--|------------------------|--------------------------|---|--------------------------------|---|---------------------------|
| 自動駕駛及Robotaxi運營服務研發 活動 | 40% | 392.96 | 314.54 | 58.71 | 255.83 | 2026年及之後 |
| 我們出行服務的產品升級及運營效率 提升 | 20% | 196.48 | 153.58 | 39.49 | 114.09 | 2026年及之後 |
| 在我們實施地域擴張戰略過程中擴大 用戶群,提高品牌知名度及提升 市場份額 | 20% | 196.48 | 163.10 | 14.94 | 148.16 | 2026年及之後 |
| 在出行行業價值鏈中建立戰略合作 夥伴關係、投資及收購 | 10% | 98.24 | 98.24 | _ | 98.24 | 2026年及之後 |
|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 10% | 98.24 | 98.24 | | 98.24 | 2026年及之後 |
| | 100% | 982.40 | 827.70 | 113.14 | 714.56 | |

截至本公告日期,先前在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及預期實施時間表並無任何變動。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報告期後事項

自報告期末起至本公告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重大後續事項。

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權益以及提高企業價值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惟以下條文除外:

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第F.2.2條(自2025年7月1日起重新編號為守則條文第F.1.3條)規定,董事會主席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會主席因其他公務安排而未能出席本公司於2025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位董事均確認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並不知悉可能掌握本公司內幕消息的僱員違反標準守則的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

董事資料更新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概無董事資料的變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予以披露。

- 自2025年2月起,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君毅先生不再擔任縱目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
- 張君毅先生自2025年5月起擔任深圳承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已向聯交所提交上市申請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 一 自2025年5月19日起,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森泉先生擔任山東威高血液淨化製品 股份有限公司(一家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正式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014)的獨立 董事;及

— 張森泉先生自2025年7月起擔任中贛通信(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02545)的聯席公司秘書。

審閱中期業績

董事會已成立審計委員會,其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君毅先生、張森泉先生及李貿祥先生組成。張森泉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彼具備符合上市規則規定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

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管理層一同考慮及審閱本集團於報告期內的中期業績以及本公司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政策,亦討論內部控制及財務申報事宜,並認為本集團的中期業績乃根據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例編製,並已適當披露。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公佈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告刊登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ruqimobility.com)。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各自的網站刊載,並寄發予索取印刷本的股東。

釋義及技術詞彙表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審計委員會」 指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企業管治守則」 指

「本公司」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 指

免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9680)

「關聯併表實體| 本公司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廣州祺宸科技有限公 指

司及其子公司,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合約安排」

「董事」 本公司董事或其中任何一名董事 指

指 「全球發售」 本公司的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

「本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其子公司及關聯併表實體

「交易額」 指 在我們平台上付費交易的金額。對於網約車服務,於報告期

內交易額與我們確認的收入之間的主要差額為我們向乘客

提供的獎勵,以及支付予第三方的通行費、停車費及税項

「順風車」 指 多人在協調一致的時間沿著相同或類似路線以私家車同行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港元| 指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首次公開發售」 指 首次公開發售

「上市」 指 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訂)

「L4級」 指 4級駕駛自動化,即高度自動化等級。具有L4級自動駕駛功

能的車輛能夠在高速公路及城市道路等適當的環境中完全 自動行駛,無需有人駕駛的協助或干預。僅在無法感知路況

的有限情況下才需要有人駕駛

「L5級」 指 5級駕駛自動化,即完全自動化等級。在L5級下,車輛無需

有人監控,可在任何情況下行駛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

守則

「中國 |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

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全球發售及上市刊發日期為2024年6月28日的招股

章程

「報告期」 指 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Robotaxi」 指 內置L4級及L5級自動駕駛技術的無人駕駛共享出行汽車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5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利堅合眾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注意,本公告乃根據本集團的未經審核運營及財務資料編製。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如祺出行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高鋭先生

中國廣州,2025年8月26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蔣華先生;(ii)非執行董事高鋭先生、肖艷女士、梁偉強先生、鍾翔平先生及柏卉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君毅先生、張森泉先生及李貿祥先生。

本公告載有若干前瞻性陳述。該等前瞻性陳述乃基於本集團目前可得資料或董事會當前的信念、預期及假設而作出。該等前瞻性陳述受風險、不明朗因素及其他非本公司所能控制的因素影響,可能令實際結果或業績與該等前瞻性陳述所明示或暗示的情況有重大差別。鑑於存在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本公告所載的前瞻性陳述不應被視為董事會或本公司對計劃及目標將實現的陳述,且股東及本公司投資者不應過分依賴該等陳述。